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07日至2025年05月06日止。

第 8193011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13日

商 标

罗宝

申 请 人 广东罗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龙溪东路2号2207房(仅限办公)

代理机构 河南商标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纸；笔记本；信封（文具）；书签；海报；图画；书籍装订用织物；文件夹（办公用品）；笔（办公用品）；数学教具